

上海市2023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026075松江区洞泾镇中心幼儿园

制表人：沈君

审核人：高瑛

日期：2023. 1. 18

目录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五、单位预算表

1. 2023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3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3. 2023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4. 2023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3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3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2023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八、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要职能

松江区洞泾镇中心幼儿园依法经上海市松江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登记，隶属于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管理，是松江区教育局直属单位。本园现有欣星部、光星部、海欣部三处园所，新欣部位于洞泾镇长兴路245弄8号，为上海市公办全日制一级幼儿园；光星部位于洞泾镇洞宁路655弄249号；海欣部位于同盛路育才路139号，为上海市公办全日制一级幼儿园。

主要职能包括：

1. 本园为全日制幼儿园，具有法人资格，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 本园面向松江区教育局规定的教育服务区域内招生，招生对象为3~6周岁的幼儿，招生人数及编班应当符合松江区教育局规定。
3. 本园建立工会基层委员会组织，并通过教职工大会制度，保障教职工参与幼儿园的民主管理和监督。教职工大会行使幼儿园工作的审议权和监督权。凡与教职工利益直接相关的福利和校内分配实施方案以及有关教职工聘任、考核、奖惩的办法，都须经教职工大会审议通过。
4. 本园设置保教和行政等职能部门，分别承担相应的管理职责。各职能部门及其常设机构各司其职、分工合作，以确保管理效能和各项工作的圆满完成。
5. 本园根据办园实际需要建立园务委员会，园务委员会由保教、保健、财会等人员的代表及家长的代表组成，参与审议本园章程、发展规划、工作计划和其他规章制度、人事与财务方案等事项。
6. 本园建立健全重大事项决策制度。重大事项在充分调研与征求意见的基础上，由园长召集并主持园务会议审议，经集体讨论，由园长作出决定并组织实施。中国共产党支部委员会发挥监督保障作用。
7. 本园执行国家教师资格制度、公开招聘制度和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制度，依法实行幼儿园用人制度。医保健人员、财会人员、保育员等均须具备相应任职条件。根据编制部门核定的编制数额、岗位数和岗位任职条件及教育行政部门、幼儿园相关规定聘用教职工，公开招聘，竞争上岗，对聘用人员实行岗位管理和绩效工资制度。
8. 本园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本园依法向政府部门提出年度预算安排意见，经批准后执行，并主动接受政府教育主管部门的领导和财政、税务、审计、监察等相关职能部门的监督。
9. 本园执行《幼儿园收费管理办法》及相关收费政策，规范收费行为，按照物价部门确定的项目和收费标准收费。各项收入按照有关规定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
10. 本园依法接受教育及其他政府相关部门的管理和监督，接受社会、家长的监督，听取社会各界对本园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机构设置

松江区洞泾镇中心幼儿园设8个内设机构，包括：党支部、工会、行政组、业务组、后勤组、教科研组、园务委员会、民主管理大会等部门。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九）……：指……。

2023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3年，松江区洞泾镇中心幼儿园收入预算4228.8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228.81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60.35万元，增长3.94%；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4228.8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4228.81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60.35万元，增长3.94%，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校舍维修项目。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4228.8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0.3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比上年预算0万元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 1. “2050201学前教育”科目3328.46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
- 2. “2050999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科目168.38万元，主要用于校舍维修。
- 3.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科目1.83万元，主要用于退休教师的费用支出。
- 4.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281.50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5.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140.75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 6.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科目184.73万元，主要用于社保缴费医疗支出。
- 7. “2210201住房公积金”科目123.16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2023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075松江区洞泾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 目	预 算 数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42,288,128.61	一、教育支出	34,968,434.74	26,547,757.92	6,676,893.82	1,743,783.00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2,288,128.61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0,801.27	4,222,481.27	18,320.00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1,847,335.56	1,847,335.56		
二、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1,231,557.04	1,231,557.04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 入 总 计	42,288,128.61	支 出 总 计	42,288,128.61	33,849,131.79	6,695,213.82	1,743,783.00

2023年本单位收入预算4228.81万元，比上年增加160.35万元，增加3.94%，主要原因是新增校舍维修项目；支出预算4228.81万元，比上年增加160.35万元，增加3.94%，主要原因是新增校舍维修项目。

2023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075松江区洞泾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合 计				42,288,128.61	42,288,128.61			
205			教育支出	34,968,434.74	34,968,434.74			
	02		普通教育	33,284,651.74	33,284,651.74			
		01	学前教育	33,284,651.74	33,284,651.74			
	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83,783.00	1,683,783.00			
		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83,783.00	1,683,78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0,801.27	4,240,801.2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40,801.27	4,240,801.27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320.00	18,32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14,987.51	2,814,987.51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7,493.76	1,407,493.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47,335.56	1,847,335.5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47,335.56	1,847,335.56			
		02	事业单位医疗	1,847,335.56	1,847,335.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1,557.04	1,231,557.04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1,557.04	1,231,557.04			
		01	住房公积金	1,231,557.04	1,231,557.04			

2023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075松江区洞泾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42,288,128.61	40,544,345.61	1,743,783.00
205			教育支出	34,968,434.74	33,224,651.74	1,743,783.00
	02		普通教育	33,284,651.74	33,224,651.74	60,000.00
		01	学前教育	33,284,651.74	33,224,651.74	60,000.00
	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83,783.00		1,683,783.00
		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83,783.00		1,683,78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0,801.27	4,240,801.2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40,801.27	4,240,801.27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320.00	18,32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14,987.51	2,814,987.51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7,493.76	1,407,493.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47,335.56	1,847,335.5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47,335.56	1,847,335.56	
		02	事业单位医疗	1,847,335.56	1,847,335.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1,557.04	1,231,557.04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1,557.04	1,231,557.04	
		01	住房公积金	1,231,557.04	1,231,557.04	

2023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075松江区洞泾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预 算 数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2,288,128.61	一、教育支出	34,968,434.74	34,968,434.74		
二、政府性基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0,801.27	4,240,801.2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	1,847,335.56	1,847,335.56		
		四、住房保障支出	1,231,557.04	1,231,557.04		
收 入 总 计	42,288,128.61	支 出 总 计	42,288,128.61	42,288,128.61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075松江区洞泾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42,288,128.61	40,544,345.61	1,743,783.00
205			教育支出	34,968,434.74	33,224,651.74	1,743,783.00
	02		普通教育	33,284,651.74	33,224,651.74	60,000.00
		01	学前教育	33,284,651.74	33,224,651.74	60,000.00
	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83,783.00		1,683,783.00
		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83,783.00		1,683,78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0,801.27	4,240,801.2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40,801.27	4,240,801.27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320.00	18,32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14,987.51	2,814,987.51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7,493.76	1,407,493.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47,335.56	1,847,335.5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47,335.56	1,847,335.56	
		02	事业单位医疗	1,847,335.56	1,847,335.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1,557.04	1,231,557.04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1,557.04	1,231,557.04	
		01	住房公积金	1,231,557.04	1,231,557.04	

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075松江区洞泾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注：松江区洞泾镇中心幼儿园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注：松江区洞泾镇中心幼儿园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075松江区洞泾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 计			40,544,345.61	33,849,131.79	6,695,213.8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834,731.79	33,834,731.79	
	01	基本工资	3,289,620.00	3,289,620.00	
	02	津贴补贴	542,304.00	542,304.00	
	06	伙食补助费	254,400.00	254,400.00	
	07	绩效工资	14,614,068.00	14,614,068.00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14,987.51	2,814,987.5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407,493.76	1,407,493.76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47,335.56	1,847,335.56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36,890.92	636,890.92	
	13	住房公积金	1,231,557.04	1,231,557.04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196,075.00	7,196,07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95,213.82		6,695,213.82
	01	办公费	2,670,450.00		2,670,450.00
	09	物业管理费	2,731,710.06		2,731,710.06
	13	维修（护）费	107,410.00		107,410.00
	16	培训费	140,550.00		140,550.00
	28	工会经费	362,473.76		362,473.76
	29	福利费	401,760.00		401,760.00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0,860.00		280,86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00.00	14,400.00	
	08	助学金			
	09	奖励金	5,400.00	5,400.00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00.00	9,000.00	

2023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075松江区洞泾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元

预算单位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合计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0万元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执行八项规定，减少经费开支。

（二）松江区洞泾镇中心幼儿园目前车辆保有量为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执行八项规定，减少经费开支。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执行八项规定，减少经费开支；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执行八项规定，减少经费开支。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执行八项规定，减少经费开支。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267.5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49.0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17.46万元。

2023年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松江区洞泾镇中心幼儿园无车辆保有情况，无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价值100万以上专用设备保有情况。2023年暂无安排购置车辆/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计划。）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2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174.38万元。

校舍维修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洞泾镇中心幼儿园单位拟于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实施校舍维修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光星部（教室固定窗部分更换铝合金窗约131.45平米）；新欣部（屋顶漏水维修面积约2100平米，外墙涂料2550平米。原过道及教室护墙板拆除，重新做护墙板约为2450平米，教室门105扇。内墙面涂料修补新做约8500平米），经测算，预算资金约338.38万元。

二、立项依据

- 1、教学楼建于2000年，该教学楼是唯一的学校教学楼，承担着教学重要任务，使用率高。随着学校事业地发展、生活水平、教育要求与建造当初已大相径庭，楼内的许多基础设施存在问题与不足：在日常，屋面漏水、护墙板霉变、房门大面积脱皮等问题层出不穷，极大地影响了园所工作的正常开展。布局、陈设、硬件设施也无法满足现在的教学要求，特别是多功能教室等的配置不足，急需对该教学楼进行功能与布局调整与优化。
- 2、为使教学楼正常使用，学校于之前进行功能性大修。随着建筑物自然折损，近年来，该校舍在使用中发现以下问题：屋顶局部有漏水现象，致使楼墙面有开裂和漏水，内墙污蚀起泡脱落，教室内有粉刷层脱落，影响师生正常活动，特别是教室内粉刷层掉落，对学生的正常教学和生命安全带来隐患。基于当前防疫要求，根据消毒要求，活动室开窗通风是最好的消毒，但洞泾幼儿园光星部活动室南面窗户仅一扇小窗能开启，北门仅有出路的门无窗户，通风条件极差，易造成交叉感染，对消毒防疫工作十分不利，存在极大的安全隐患。

三、实施主体

总务处制定校舍维修计划、校舍维修制度及工作流程，具体落实项目内容，完成校舍维修工作。

四、实施方案

年份	2023年								
月份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项目									
方案、立项等前期工作									

施工图设计深化，招标 施工前审批、准备工作									
维修工程									
工程收尾及竣工验收									
资产入账、结算支付									
归档、备案									

五、实施周期

2023年4月至2023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 1. 资金测算：338.38 万元。
- 2. 资金类型：财政安排专项资金。
- 3. 执行计划：年初进行项目规划；然后项目实施；12 月份进行项目执行总结。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学生帮困资助及国家助学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洞泾镇中心幼儿园拟于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实施2023年松江区洞泾镇中心幼儿园学生资助费用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针对城乡低保家庭适龄幼儿、特困供养庭适龄幼儿、适龄孤儿、适龄残疾儿童和建档立卡贫困家庭适龄幼儿，经测算，预算资金约6.0万元。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依据《上海市中小幼儿园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财〔2018〕16号）等有关法律制度规定，贯彻落实国务院和中央有关部门文件、会议精神以及市委、市政府对困难家庭学生实行帮困助学的要求，做好幼儿资助工作。
2. 工作职能：帮助困难家庭，如：城乡低保家庭适龄幼儿、特困供养人员、烈士家庭适龄幼儿、适龄孤儿、本市户籍低收入困难家庭适龄幼儿等，免除保育教育费及幼儿园代办服务性收费。

三、实施主体

- 1、前期根据教育局的相关文件要求
- 2、园长作为项目负责人集中

四、实施方案

1. 2023年春季、秋季开学前，学校召开班主任会议，布置工作、认定对象。
2. 会议召开后由班主任老师在一周内排摸并将申请表发放给家长填写，同时提供困难证明等相关材料。
3. 资料收集一周内班主任、经办人、贫困资助工作组评审，确定拟资助对象。
4. 对于符合资助条件的学生按照相应资助政策免除相关费用。
5. 将最终幼儿的材料按学年整理装订归档。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资助前班主任对本班幼儿进行资助对象排摸，财会人员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内查看，最终核定资助幼儿人数，依据每月学费，概算

资助总费用。

2. 资金类型：财政安排专项资金。

3. 执行计划：根据相关政策、文件对申请者进行资料审核-提交材料-每月支付。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